（上接B134版）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7-005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6日在上海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二、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三、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7-007号）。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关联董事傅卓洋、霍铭清、陈皓回避表决）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8号）。

八、《关于2017 年续聘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九、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16年 12月31日总股本999,184,7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90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89,926,627.77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72.23%，剩余未分配利润34,580,877.03元结转留存。上述分红派息的议案将呈报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第二个行权期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计划期权总数量为1530.28万份，激励对象名单调整为46名，行权价格调整为2.92元。

由于周叙清、陈宇两名董事为股票期权计划的激励对象，需就本议案的表决予以回避。

表决结果：赞成__7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期符合行权条件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9号）。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对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有关事项决定如下：

（一）、行权数量：公司股票期权总数量为1530.28万份，剔除个人原因离职、考核未达标以及考核尚未完成的激励对象授予份额，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3.04万份。

（二）、行权人数：自授权日确定53名激励对象起，剔除因个人原因离职丧失资格的8名激励对象，剔除本期考核尚未结束暂不行权的4名激励对象，以及未达到个人业绩行权指标的1名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40名。

（三）、行权价格：【2.92】元/份。

（四）、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五）、行权安排：本次为第二个行权期的相关安排，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政策规定的行权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同时于行权完毕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一切相关手续。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份）	本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1	周叙清	董事、总经理	120	考核尚未完成，暂不行权
2	陈宇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36	44.88
3	郭晒明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2	23.76
4	苗月冬	副总经理	120	考核尚未完成，暂不行权
5	蔡显忠	副总经理	110	36.3
6	陈卫星	副总经理	80	26.4
7	刘庆武	副总经理	80	26.4
		中层及骨干（35人）	1566	469.3
合计			2284	623.04

由于周叙清、陈宇两名董事为股票期权计划的激励对象，需就本议案的表决予以回避。

表决结果：赞成__7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获得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授信的议案及向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鉴于与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为期三年的授信期限即将届满，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满足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决定：

（一）、继续向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1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部分额度可用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开具履约保函）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三年。

（二）、同时向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申请不超过2,500万元港元的授信额度予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并由本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2,500万港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金及相关违约金，担保期限不超过两年。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0号）。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获得中国农业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上海自贸实验区分行继续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10,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20,000万元人民币用于开证，并票（其中部分额度可供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使用）。授信期限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获得招商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满足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上海宜山支行申请15,000万人民币（额度可用于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综合授信，对在此授信项下全资子公司所有债务，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授信期限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满足日常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1,500万美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五年。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注销上海柏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明顺物流有限公司及华贸供应链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1号）。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2号）。

十八、审议通过《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特物流有限公司之股权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差异情况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特物流有限公司之股权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差异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17-013号）。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9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4号）。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 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7-006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年4月16日在上海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二、 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五、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六、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八、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16年 12月31日总股本999,184,7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90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89,926,627.77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72.23%，剩余未分配利润34,580,877.03元结转留存。上述分红派息的议案将呈报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第二个行权期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计划期权总数量为1530.28万份，激励对象名单调整为46名，行权价格调整为2.92元。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对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有关事项决定如下：

（一）、行权数量：公司股票期权总数量为1530.28万份，剔除个人原因离职、考核未达标以及考核尚未完成的激励对象授予份额，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3.04万份。

（二）、行权人数：自授权日确定53名激励对象起，剔除因个人原因离职丧失资格的8名激励对象，剔除本期考核尚未结束暂不行权的4名激励对象，以及未达到个人业绩行权指标的1名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40名。

（三）、行权价格：2.92元/份。

（四）、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五）、行权安排：本次为第二个行权期的相关安排，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政策规定的行权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同时于行权完毕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一切相关手续。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份）	本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1	周叙清	董事、总经理	120	考核尚未完成，暂不行权
2	陈宇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36	44.88
3	郭晒明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72	23.76
4	苗月冬	副总经理	120	考核尚未完成，暂不行权
5	蔡显忠	副总经理	110	36.3
6	陈卫星	副总经理	80	26.4
7	刘庆武	副总经理	80	26.4
		中层及骨干（35人）	1566	469.3
合计			2284	623.04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 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7-007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物流”、“本公司”或“公司”）对2016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0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6.66元，共募集资金666,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评估费用、法定信息披露费、股份登记及交易所上市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00,820,815.5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5月22日全部到账，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2012）验字第60468585_B01号《验资报告》。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16年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57号）核准。公司已向包括星旅联游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在内的6名发行对象以人民币普通股（A）股124,610,591股，发行价格9.63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1.33元，扣除发行费用39,285,290.0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60,714,701.30元。2016年7月12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查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468585_B03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兴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支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账户作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2012 年5 月23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与上述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在如下募集资金专户中：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444261761077	用于国外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	021900283210804	用于国内物流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兴支行	021900283210102	用于临港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支行	023001418000104	用于物流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16年7月，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专户账号为021900283210406。该专户用于支付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偿还上市公司银行贷款、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444261761077	19,044,441.44	40,237,745.74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	219002832108804	1,171,568.89	30,819,720.31	活期
	219002832104061		243,247,329.91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兴支行	219002832101102	5,542,225.77	20,154,006.38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支行	230014180001045	682,210.20		活期
合计		26,440,446.30	334,458,802.34	

三、2016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12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3,064 万元。（详细情况见2012年6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0468585_B02），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共使用自筹资金103,787,640.00元预先支付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元)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元)
支付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	600,000,000.00	103,787,640.00
合计	600,000,000.00	103,787,640.0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3,787,640.00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6月18日，公司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支取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6年6月15日如期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还款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1日，公司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2016年6月15日，公司已于2016年6月15日如期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还款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5,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根据于2012年6月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014年4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5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2014年6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000万元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购买了3,000万元、5,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2月4日到期，理财本金8,000万元和理财收益人民币82,033,410.96元已如期到账。

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根据上述决议，2015年1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000万元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购买了3,000万元、5,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4月13日到期，理财本金8,000万元和理财收益人民币828,493.15元已如期到账。

2016年10月20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资金和剩余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剩余部分超募资金合计（含利息等收入）15,876.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16年8月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本次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国内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20,000	8,000	8,000
临港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14,000	3,315	3,315
超募资金	10,982	4,982	3,294
合计	–	16,297	14,609

注：利息等收入共计1,267万元。

2016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披露问题和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

附表一：2016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一)

编制单位：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600（扣除承销费及发行费后为60,9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76.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5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914.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8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国外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6,647	13,000	6,353	6,353		6,353		100	—	891.61	注	
国内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8,000	20,000	12,000	12,000		12,000		100	—	432.35	是	否
临港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3,315	14,000	10,685	10,685		10,685		100	2014年12月正式投入营业	216.02	是	否
供应链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	3,000	3,000	3,000		3,000		100	2013年6月	306.3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	—	—	15,876.30	25,876.30	—	—	—	—	—	—
超募资金	3,294	10,982	7,688	7,688		6,000.00	—	78.04	—	—	—	—
合计	21,256	60,982	43,020	43,020	15,876.30	63,914.3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0468585_B02），在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共使用自筹资金103,787,640.00元预先支付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3,787,64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国外物流网络建设项目”包括对华贸物流（北美）有限公司、华贸物流（德国）有限公司、华贸物流（欧洲）有限公司和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投资额分别为500万美元，投资总额合计2,000万美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对华贸物流（北美）有限公司及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投入资金总额1,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为6,353万元。

为了更好地发挥资源优势，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快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暂缓“国外物流网络建设项目”中华贸物流（德国）有限公司、华贸物流（欧洲）有限公司的投资，将上述项目应投未投的募集资金6,647万元用于参与收购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上海德祥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各65%股权，并间接控股上述公司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附表二：2016年度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二)

编制单位：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扣除发行费后为116,0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	—	60,000	60,000	60,000	35,725	35,725	-24,275	59.54	—	12,481.99	是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	13,000	13,000	13,000	9,400	9,400	-3,600	72.31	—	—	—	否
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	100	—	—	—	否
偿还上市公司银行贷款	—	43,000	43,000	43,000	43,000	43,000	—	100	—	—	—	否
合计	—	120,000	120,000	120,000	92,125	92,125	-27,875	76.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的专项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0468585_B02），在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共使用自筹资金103,787,640.00元预先支付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3,787,64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标的资产纳入合并范围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7-008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贸物流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华贸物流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签署的协议和发生的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和公平合理原则签署相关协议。本公司不会因该等协议及其项下的交易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人士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4月16日，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华贸物流”）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傅卓洋、霍铭清、陈皓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罗宁先生、林建清先生和姚毅先生于董事会前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董事会在对《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对于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均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操作，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对本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符合本公司利益。

3、独立董事同意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安排和交易金额的预计。

本公司2017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议议对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公开、公平、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按照业务的特点和交易发生的情况，2017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预计如下：

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本情况

预计2017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17年年度金额：元（预计）
香港中旅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1,000,000.00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	3,960,000.00
均昌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	800,000.00
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合作经营成本	3,900,000.00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全年共拆入5亿元（授信额度总额为2亿元）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关联方提供担保	80,000,000.00
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	18,000,000.00
港中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50,000,000.00
其它	向关联方接受劳务或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2,00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香港中旅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中旅保险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旅保险”）注册地香港，注册资本50万元港币，主营业务为保险经纪业务等。中旅保险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公司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双方具有关联关系。

2）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中旅信息”或“深中贸”），注册地为深圳，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经济信息咨询、自有物业租赁。港中旅信息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公司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双方具有关联关系。

3）均昌有限公司

均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均昌”）注册地香港，注册资本102元港币。香港均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公司控股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双方具有关联关系。

4）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旅社”）注册地为香港，注册资本10,000.10万港币，主要经营旅游业务。香港中旅社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公司控股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双方具有关联关系。

5）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旅财务”）的注册地为深圳，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主营业务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除外）；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中旅财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公司控股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双方具有关联关系。

6）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旅担保”）注册地为北京，注册资本2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经济合同担保（不含融资性担保）；国内、国际航线或者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航线的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劳务服务；会议服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中旅担保为本公司控股股东